

盘锦市大洼区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大财指环〔2020〕147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资金指标的通知

盘锦市大洼区水利局：

根据《盘锦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指标的通知》（盘财指农〔2020〕75号）及盘锦市大洼区水利局 2020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分配意见，现下达 2020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346 万元，由区财政拨款，此款为一次性补助。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列“2082201 移民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对个人和家庭补助”类下“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资金具体任务和绩效目标，由省水利厅按照《辽宁省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》（辽财农〔2017〕386号）有关规定另行批复。

二、请区水利部门与有关单位密切配合，严格按照《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9〕54号）和《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7〕128号）有关规定，做好资金和项目的衔接，加快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：大洼区 2020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分配表

资金来源：省专项（一卡通系统发放）

2020 年 3 月 10 日



大洼区2020年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分配表

序 号	名 称	主要用途	金 额 (万元)	备 注
1	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	发放直补资金	346.00	
	合计		346.00	